

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

送达公告

杨伯建 张丽芬：

本机关于2011年10月11日依法制发~~沪宝顾府城管责恢复决字0000~~第081535号《责令恢复原状决定书》，因直接送达、邮寄送达无果，本机关依法向你公告送达。

你应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天内到本机关内领取该文书，否则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款之规定，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

2011年11月14日

联系人：张成

联系电话：66029310

地址：宝安公路888号